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大连高新园区火炬路 32 号 B 座 20 层公司 1 号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独立董事 3 人），其中独立董事侯宏启、肖作平、林志通讯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赖建清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将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且公司《关于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本议案经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报告发表了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形势，独立董事的职责和工作内容将发生一定的变化，对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未来的发展规划也将起到非常重要的积极作用，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 8 万，按年度发放，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独立董事侯宏启、肖作平、林志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表决，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客观反映董事付出的劳动及承担的风险和责任，且充分调动董事的积极性，公司结合地区、行业董事津贴的实际情况以及当地消费水平，拟提请对部分董事发放津贴，并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确定具体发放金额，具体方案为：

1、董事长赖建清：税前津贴每年 50-80 万元；

2、董事何启贤：税前津贴每年 33-52.8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关联董事赖建清、何启贤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对外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对外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5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经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5日